

基金線上開戶閱讀注意事項 104.11 版

請先下載並審閱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信託約定書」(以下稱約定書)，檔案下載後請以 Adobe Acrobat 開啟檔案，並利用功能表上「檔案/列印」功能列印留存本契約。

- 本人(以下稱委託人,限成年之自然人)已詳閱約定書內容並同意下列事項:(請逐項勾選)
- 委託人為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以下稱受託人)之既有網路銀行客戶,爰利用受託人一般網路銀行申辦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業務線上開戶(以下稱本服務)。
- 委託人申辦本服務之身分識別,須採電子憑證簽章、晶片金融卡或其他受託人認可之安全機制介面(合稱識別機制)辦理。
- 委託人辦理本服務已於合理審閱期間(至少 5 日)閱訖並完全瞭解及同意約定書、本注意事項所載各約定條款(包括但不限於蒐集個人資料應告知事項)。委託人同意以符合電子簽章法之簽章,或以「金融機構辦理電子銀行業務安全控管作業基準」所訂之安全規範,作為委託人身分識別與同意本服務契據條款之依據,無須另行簽名或蓋章。
- 委託人申辦本服務者,所有相關訊息之送達方式皆以電子郵件地址為主,如委託人之電子郵件地址變更,應利用一般網路銀行變更並確認資料更新成功,受託人皆以委託人輸入之電子郵件地址作為送達地址之依據。
- 委託人以一般網路銀行辦理本服務之申請者,與約定書具有相同效力。委託人同意以電子文件作為表示方法,依本服務契據條款所交換之電子文件,其效力與書面文件相同。
- 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提供本服務全部電子文件及其資訊網頁供委託人確認後下載,以代交付,視同以實體文件交付。事後委託人可隨時線上查閱、下載與列印本服務契據條款內容。
- 為維護委託人權益,委託人對本服務有所疑義,除書面外,亦得透過下列方式向受託人提出申訴或反映意見:
 - (一)申訴及客服專線:0800-00-7171#5(申訴),#1(客服)
 - (二)網址:<http://www.tbb.com.tw>
 - (三)地址:臺北市塔城街 30 號

基金線上開戶閱讀注意事項

104.11 版

(四)傳真號碼：02-2550-8338

(五)電子信箱：tbb@mail.tbb.com.tw

(六)營業時間中可逕洽營業單位

受託人受理申訴後，將由專人與委託人溝通說明釐清原因，並將處理結果回覆委託人。

本契約條款未盡事宜事項，悉依受託人相關業務規定及一般金融機構慣例辦理。